公司代码:600857　　　　公司简称:宁波中百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应飞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珂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燕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21,184,863.05	1,112,221,499.76	-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3,935,244.03	530,454,447.82	-3.1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0,259.96	-9,341,037.9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5,057,783.87	98,722,934.59	12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34,411.29	-7,465,060.8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54,683.38	-469,733.0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	-1.3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	-0.03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	-0.033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7,046.0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0,260.4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7.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256.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26,575.97	
合计	79,727.9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50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西藏泽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405,252	15.78		冻结	35,405,252	境内非国有法人
竺仁宝	18,884,000	8.42		冻结	18,884,000	境内自然人
宁波鹏渤投资有限公司	12,671,491	5.6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	9,000,000	4.0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郑素娥	7,999,948	3.57		无		境内自然人
台州华茂文体发展有限公司	7,434,164	3.3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慧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484,909	2.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230,069	1.8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冰霖	4,200,008	1.87		无		境内自然人
张金伟	3,852,400	1.72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西藏泽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405,252	人民币普通股	35,405,252
竺仁宝	18,8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84,000
宁波鹏渤投资有限公司	12,671,491	人民币普通股	12,671,491
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郑素娥	7,999,948	人民币普通股	7,999,948
台州华茂文体发展有限公司	7,434,164	人民币普通股	7,434,164
宁波慧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484,909	人民币普通股	4,484,909
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230,069	人民币普通股	4,230,069
李冰霖	4,200,008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8
张金伟	3,8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2,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中,宁波鹏渤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慧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郑素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柏良先生的配偶郑素贞女士为姐妹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说明
货币资金	143,335,681.46	286,866,037.97	-143,530,356.51	-50.03%	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受担保事项被法院执行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242.96	296,151.82	-96,908.86	-32.72%	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所持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账款	1,813,583.92	1,000,960.20	812,623.72	81.18%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黄金回购应收款增加
预付款项	6,999,640.39	120,553.27	6,879,087.12	5706.26%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黄金业务预付款增加
存货	62,199,331.24	45,708,985.65	16,490,345.59	36.08%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黄金库存及黄金定制品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65,566,854.51	1,598,787.03	63,968,067.48	4001.04%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子公司现金管理影响
合同负债	16,438,871.79	5,815,404.73	10,623,467.06	182.68%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预收加盟商货款增加
应交税费	10,660,444.44	7,358,037.90	3,302,406.54	44.88%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税金缓缴
其他流动负债	1,955,419.08	419,560.85	1,535,858.23	366.06%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利润表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说明
营业收入	225,057,783.87	98,722,934.59	126,334,849.28	127.97%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销售增加
营业成本	201,590,233.14	84,752,651.84	116,837,581.30	137.86%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随收入增加而增加
税金及附加	2,437,831.43	1,569,997.07	867,834.36	55.28%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销售增加
销售费用	2,267,891.72	1,343,493.34	924,398.38	68.81%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销售回暖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623,953.98	-163,296.76	-460,657.22	不适用	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利息收入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6,016.70		-96,016.70	不适用	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所持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营业外支出	4,840.23	10,000,191.72	-9,995,351.49	-99.95%	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上期发生抗疫捐赠1000万元
所得税费用	3,084,685.16	-11,964.54	3,096,649.70	不适用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营业利润增加
净利润	7,734,411.29	-7,465,060.86	15,199,472.15	不适用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利润总额增加
现金流量表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50,802.63	3,903,974.84	-67,754,777.47	-1735.53%	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受担保事项被法院执行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641,062.59	-5,437,063.10	-65,203,999.49	不适用	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受担保事项被法院执行的影响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7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冻结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和持有的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银行")9,511万股股票。2021年4月,公司收到北京一中院的《通知书》,公司持有的西安银行9,511万股股票或将被司法拍卖。就股票拍卖事宜,公司已提交了《执行异议申请书》,暂未收到任何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临2020-020)、(临2021-009)。

2、截止本报告期末,北京一中院司法扣划公司账户资金累计178,452,830.82元。公司于法定期限内提交的执行管辖异议和不予执行之诉均被驳回。公司对此仍存有异议,正寻求其他司法程序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因债务人天津市九策高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九策")已向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中建四局")清偿债务60,170,889.74元,执行标的应相应减少。公司向北京一中院提出的《执行标的异议申请》未得到任何答复。

3、2014年10月,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终审裁定天津九策退还公司于2012年支付的1,982,091.20元购房款并给付相应利息,在法院执行过程中,获悉天津九策已处于破产重整阶段。自2018年5月开始,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三次延长天津九策重整期限,并于2020年10月破产重整第三次延期期限届满前,裁定同意天津九策破产和解。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债权尚未获得实现。

4、因不服中国证监会2019年11月作出的[2019]123号处罚决定,公司于法定期限内向证监会申请了行政复议。2020年11月,证监会维持了对公司的上述处罚决定。公司已在法定期间内就该事项向北京一中院提起了行政诉讼并已开庭审理,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收到裁判文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临时公告(临2016-022)、(临2017-024)、(临2019-032)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挂网信息。

5、公司参股的北京首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信息")营业期限已于2014年11月届满,且一直处于关闭歇业状态。2020年5月,由其大股东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提议召开股东会,以股东会决议方式成立了清算组,并向北京一中院提交了强制清算申请。法院业已受理并重新指定了清算组。截止本报告期末,清算事宜正在进行中。

6、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收到四份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宁波中院")送达的证券虚假陈述纠纷的应诉通知,相关案号为(2019)浙02民初1315号、(2019)浙02民初1316号、(2020)浙02民初301号、(2020)浙02民初395号,诉讼标的额合计约766万元。目前,上述案件处于中止审理阶段。

7、2020年12月24日,公司控股股东西藏泽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的35,405,252股无限售流通股和自然人股东竺仁宝所持本公司的18,884,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被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继续冻结,冻结期限为2年。本次轮候冻结包括孳息(孳息指通过本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临时公告(临2020-028)。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应飞军
日期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857　　证券简称:宁波中百　　编号:临2021-011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门店变动情况及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门店变动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拟增加门店情况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数据情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增减
商业	221,936,543.12	131.40	9.72	减少3.01个百分点
其中:百货零售	221,936,543.12	131.40	9.72	减少3.01个百分点
房地产租赁经营	1,284,559.93	16.04	45.07	减少0.08个百分点
商业服务业	175,360.66	34.18	83.32	减少16.68个百分点
合计	223,396,463.71	129.96	9.98	减少3.23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增减
浙江地区	222,111,903.78	131.27	9.78	减少3.07个百分点
黑龙江地区	1,284,559.93	16.04	45.07	减少0.08个百分点
合计	223,396,463.71	129.96	9.98	减少3.23个百分点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公司代码:603700　　　　公司简称:宁水集团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大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大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32,593,359.72	2,059,923,483.00	-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5,750,097.05	1,452,633,108.50	2.2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15,549.57	-178,861,028.17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2,532,300.59	236,391,190.90	1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11,074.62	33,114,032.41	2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78,195.74	28,483,359.56	2.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8	2.63	增加0.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6	3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6	31.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4.2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48,059.9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中国制造2025工业企业扶持资金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01,415.4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59.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5,909.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448.21	
所得税影响额	-2,293,752.20	
合计	13,032,878.8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23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张世豪	40,233,657	19.80	40,233,657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宗辉	15,307,741	7.53	15,307,741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云	11,488,100	5.65	11,488,1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浪	9,996,244	4.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绍满	9,812,074	4.83	9,812,074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开拓	9,481,874	4.67	9,481,874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琳	6,256,250	3.08	6,256,2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蕾	4,879,881	2.40	4,879,881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3,674,346	1.81	0	无	0	其他
北京国世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世通知行合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18,627	1.04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浪	9,996,244	人民币普通股	9,996,24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3,674,346	人民币普通股	3,674,346
北京国世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世通知行合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18,627	人民币普通股	2,118,627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9,292	人民币普通股	1,629,292
段芒芒	1,48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6,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1,080	人民币普通股	1,221,080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80,036	人民币普通股	1,080,036
全国社保一一六组合	931,700	人民币普通股	931,700
陈翔	886,518	人民币普通股	886,518
光大永明资管-兴业银行-光大永明资产聚财121号定向资产管理产品	742,460	人民币普通股	742,4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张世豪与张琳、张蕾系父女关系;股东张世豪、王宗辉、徐云、赵绍满、王开拓及张琳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期期末金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306,878,995.91	500,003,370.67	-38.62%	主要系公司货款回笼具有一定的季节性以及一季度支付的职工薪酬较多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1,154,650.50	32,327,920.11	-34.56%	主要系应收票据背书转让及到期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571,799.47	18,510,662.50	-42.89%	主要系收到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所致
在建工程	64,842,237.10	46,445,087.17	39.61%	主要系新厂区建造所致
使用权资产	1,758,633.56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短期借款	14,000,000.00	10,008,797.58	39.88%	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19,616,102.33	12,627,145.67	55.35%	主要系预收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3,296,135.41	50,575,449.05	-73.71%	主要系上年计提的年终奖在本期完成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27,477,195.90	64,514,153.42	-57.41%	主要系本期缴纳增值税及所得税金额较大所致
其他应付款	5,359,253.55	24,268,279.18	-77.92%	主要系支付了上年计提的费用所致
租赁负债	434,131.4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库存股	29,866,223.22	19,988,015.16	49.42%	主要系公司回购本公司股票用于股权激励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研发费用	13,966,069.70	8,637,097.54	61.70%	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在智慧水务硬件终端及软件平台上的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317,527.26	-1,300,349.56	不适用	主要系汇兑损失所致
其他收益	4,540,614.97	2,274,068.41	99.67%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09,981.72	-	不适用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392,212.72	-6,728,360.7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变动小于上年同期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925,046.01	-	不适用	主要系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054.25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存在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872,090.29	3,167,073.99	243.29%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30,000.00	1,000,000.00	-97.00%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疫情捐赠金额较大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1,273.38	-106,160,353.0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8,608.06	-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回购本公司股票用于股权激励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1月22日,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61)。

2021年1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并于2021年1月20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稿)》。

2021年1月2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1,080,0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成交的最高价为28.74元/股,最低价为26.89元/股,回购均价27.6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9,861,141.78元(不含交易费用)。此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021年3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2021年3月23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2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7)。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了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马溯嵘】为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罗军】为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陈伟】为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及《关于授权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琳
日期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00　　证券简称:宁水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7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相关规定,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租赁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并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执行的会计政策变更,无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原因及内容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新租赁准则,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作为境内上市公司,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前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追溯调整以前年度可比数据。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2021年1月1日起调整财务报表中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会计政策的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公司代码:601567　　　　公司简称:三星医疗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沈国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葛瑜斌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925,244,950.67	13,696,278,189.50	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43,404,738.69	8,620,717,871.96	0.2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405,862.76	-102,374,854.29	/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88,571,385.13	1,380,923,676.35	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998,336.11	207,586,222.52	-1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478,107.68	128,012,971.22	12.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	2.54	减少0.5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5	-2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1,071.0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66,693.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59,106.9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445,637.58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7,962.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4,525.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87.69	
所得税影响额	-8,564,537.97	
合计	26,520,228.4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6,23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	457,719,653	33.0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郑坚江	207,306,730	14.95	0	无		境内自然人
郑江	66,395,000	4.79	0	无		境内自然人
何锡万	35,420,000	2.55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陆安君	31,760,250	2.29	0	未知		未知
徐信根	27,700,000	2.00	0	未知		未知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金鹰穗通定增136号资产管理计划	21,088,410	1.52	0	未知		未知
竺琪君	19,966,943	1.44	0	未知		未知
上海雷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雷根CTA复合策略3号私募基金	18,000,000	1.30	0	未知		未知
上海雷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雷根添宝全天候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0	1.08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	457,719,653	人民币普通股	457,719,653
郑坚江	207,306,730	人民币普通股	207,306,730
郑江	66,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395,000
何锡万	35,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20,000
陆安君	31,760,250	人民币普通股	31,760,250
徐信根	27,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700,000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金鹰穗通定增136号资产管理计划	21,088,410	人民币普通股	21,088,410
竺琪君	19,966,943	人民币普通股	19,966,943
上海雷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雷根CTA复合策略3号私募基金	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
上海雷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雷根添宝全天候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郑坚江为实际控制人,郑江与郑坚江为兄弟关系,何锡万为郑坚江配偶何意菊之兄。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增减(%)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99,747,067.51	0.72	199,673,933.10	1.46	-50.05	主要系以票据背书转让供应商支付货款,库存票据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213,020,870.72	1.53	115,996,063.04	0.85	83.64	主要系预付款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5,338,339.48	0.25	19,626,017.64	0.14	80.06	主要系子公司产业管理三期及抚州医学院(筹)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8,087,045.93	0.20	46,902,331.87	0.34	-40.12	主要系子公司融资租赁ABS结束剩余相关服务费一次性计入费用所致
短期借款	2,292,193,199.22	16.46	892,841,386.71	6.52	156.73	主要系经营需要,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13,245,909.19	0.81	200,416,552.69	1.46	-43.49	主要系公司缴纳上年度税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877,050.56	0.93	533,226,164.19	3.89	-75.83	主要系子公司融资租赁新增借款、ABS发行减少及存量借款偿还、存量ABS兑付所致
长期借款	–	–	218,340,494.72	1.59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融资租赁无新增借款及存量借款偿还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2,602,511.34	0.09	18,368,452.61	0.13	-31.39	主要系公司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8,975,676.63	0.28	164,222,061.14	1.20	-76.27	主要系母公司三星医疗收购子公司医疗集团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损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98,114,187.71		69,956,894.16		40.25	主要系2020年一季度受疫情影响公司市场拓展活动相对较少所致
财务费用	28,701,336.42		56,042,562.13		-48.79	主要系子公司巴西南森雷亚尔兑美元贬值幅度较2020年一季度缩小,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8,180,837.74		19,895,728.93		-58.88	主要系公司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58,854,035.78		31,065,340.22		89.45	主要系东证周德将持有的国联股份部分股权进行出售,获得投资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336,693.13		82,889,608.99		-88.74	主要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资产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8,585,772.58		-27,729,942.43		/	主要系坏账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国英
日期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1-032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沈国英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备文件: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601567　　股票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1-033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郑君达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监事会全体人员对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本审核意见出具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备查文件: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4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再次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1年5月31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28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67	三星医疗	2021/4/15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1-016),将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9),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4月28日召开。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及收购医院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34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因公司尚未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为确保充分、详尽的完成本次问询回复,公司决定将原定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5月31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符合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31日14点 00分

2. 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31日

至2021年5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的《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6)。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粟、彭耀辉

电话:0574-88072272

传真:0574-88072271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